

附件二

2022 杭州亞運舉重代表隊培訓選手選拔賽防疫須知

- 一、進場需配戴口罩、量測體溫、進場採實聯制(場館 QR cord)、
出示相關證明。
 - (一)參賽選手已施打 COVID-19 疫苗 2 劑且滿 14 天:出示施打疫苗證明 (證明正本或數位證明擇一)。
 - (二)未施打 COVID-19 疫苗 2 劑及未滿 14 天:出示快篩陰性證明 (居家快篩試劑或 PCR 檢測擇一)。
 - (三)參賽選手因無法施打 COVID-19 疫苗第 2 劑,則需填寫健康聲明書,並配合出示聲明書,以利大會工作人員查證,方可入場進行比賽。
- 二、館內禁止飲食(可飲水),不得隨意走動。
- 三、以上公告會依指揮中心頒定防疫辦法,進行滾動式修正,煩請教練與選手配合。